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鄭孟芬
電話：04-22289111-55622
傳真：04-25268737
電子信箱：f2311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和平區中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6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秘字第11300415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勞動部修正「職場性騷擾申訴處理指導手冊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13年5月15日府授勞動字第1130125041號函轉勞動部同年月8日勞動條5字第11301480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貴中心、學校勞務提供者參考運用，請協助宣導。
- 三、旨揭手冊電子檔請至本府勞工局網站首頁/法令公告(網址：<http://www.labor.taichung.gov.tw>)，或至勞動部就業平等網/便民服務專區(網址：<https://eeweb.mol.gov.tw/>)下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、秘書室



人事室 收文:113/05/16



1130002403

無附件